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1、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包装”、“发行人”或“公司”）根据《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98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4]1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4]77号）（以下简称“《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4]77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备案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4]77号）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在投资者资格、定价方式、配售原则、回拨机制等方面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2、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进行，请网下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

3、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2015年6月2日（T-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重要提示

1、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833.33万股人民币普通

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964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宝钢包装”，股票代码为“601968”，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0968”。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中信证券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申购平台”）组织实施，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网址为：<https://120.204.69.22/ipo>。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进行。

3、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5年5月29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参考公司基本面及未来成长性、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环境及拟募集资金净额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08元/股。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数为20,833.33万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4,583.33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250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30%。

4、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日为2015年6月2日及2015年6月3日，网上申购日为2015年6月3日。每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参与网上发行。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再参与网上申购，导致其申购无效的，由网下投资者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5、在初步询价阶段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应参与网下申购，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请参见本公告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未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不得参与网下申购。网下投资者应按照发行价格 3.08 元/股为其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并一次性全部提交。每个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只能申购一笔，其拟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且不

超过网下初始发行量 14,583.33 万股。网下申购时间为 2015 年 6 月 2 日（T-1 日）及 2015 年 6 月 3 日（T 日）9:30 至 15:00。网下申购简称为“宝钢包装”，申购代码为“601968”。参与申购的配售对象应当及时、全额缴付申购资金。

6、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7、参与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按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 3.08 元/股进行申购，网上申购时间为 2015 年 6 月 3 日（T 日）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网上申购简称为“宝钢申购”，申购代码为“780968”。

8、配售对象在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配售对象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名称及代码、银行收付款账户/账号等）以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信息为准，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配售对象自负。

9、本次发行网下和网上申购于 2015 年 6 月 3 日（T 日）15:00 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 2015 年 6 月 4 日（T+1 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和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并在 2015 年 6 月 5 日（T+2 日）的《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公告“一、（五）回拨机制”。

10、当本次发行网下实际申购总量未达到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或当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且网上认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仍未能足额认购的，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择机重新启动发行。

11、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 2015 年 5 月 25 日（T-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文件可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12、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宝钢包装	指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	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购平台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
结算平台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
本次发行	指本次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行为
网下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向配售对象根据确定价格发行 14,583.33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下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
网上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 6,2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上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
T 日/网上申购日	指 2015 年 6 月 3 日
元	指人民币元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规模和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833.33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4,583.33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2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

（三）发行方式与时间

本次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配售对象通过申购平台进行申购；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实施，投资者以发行价格3.08元/股认购。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2015年6月2日（T-1日）及2015年6月3日（T日）9:30至15:00；
网上发行申购时间：2015年6月3日（T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四）募集资金

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64,166.656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270.45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58,896.2064万元。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已于2015年5月25日（T-7日）在招股意向书中予以披露。

（五）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于2015年6月3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认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认购倍数 = 网上有效申购数量 / 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在网下发行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认购倍数超过50倍、低于100倍（含）的，从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网上投资者初步认购倍数超过100倍、低于150倍（含）的，从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公

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40%；网上投资者初步认购倍数超过 150 倍的，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后网下发行比例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0%；如果网上投资者初步认购倍数低于 50 倍（含），则不进行回拨。

（2）在网上发行未获足额认购的情况下，网上认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如仍然认购不足的，则中止发行。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将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具体情况将在 2015 年 6 月 5 日（T+2 日）刊登的《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T-7 日	2015 年 5 月 25 日 (周一)	刊登《招股意向书摘要》和《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网下投资者向保荐人（主承销商）提交核查材料
T-6 日	2015 年 5 月 26 日 (周二)	网下投资者向保荐人（主承销商）提交核查材料
T-5 日	2015 年 5 月 27 日 (周三)	网下投资者向保荐人（主承销商）提交核查材料截止日 (下午 15:00 截止)
T-4 日	2015 年 5 月 28 日 (周四)	初步询价（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
T-3 日	2015 年 5 月 29 日 (周五)	初步询价（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 初步询价截止日（下午 15:00 截止）
T-2 日	2015 年 6 月 1 日 (周一)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确定发行价格、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有效申购数量
T-1 日	2015 年 6 月 2 日 (周二)	刊登《发行公告》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下申购缴款起始日（9:30-15:00） 网上路演
T 日	2015 年 6 月 3 日 (周三)	网下申购缴款截止日（9:30-15:00，申购资金到账截止时间 16:00） 网上申购缴款日（9:30-11:30，13:00-15:00）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T+1 日	2015 年 6 月 4 日 (周四)	网上、网下申购资金验资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确定网下配售结果
T+2 日	2015 年 6 月 5 日 (周五)	刊登《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 网下申购多余款项退款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T+3 日	2015 年 6 月 8 日 (周一)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资金解冻

注: 1、T 日为网上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申购电子平台进行网下申购工作，请投资者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七）锁定期安排

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二、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一）初步询价申报情况

2015年5月28日（T-4日）至2015年5月29日（T-3日）为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期间。截至2015年5月29日（T-3日）15:00，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收到9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56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

根据2015年5月25日（T-7日）刊登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参与初步询价网下投资者条件，经保荐人（主承销商）核查，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及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的要求提交了承诺函、关联关系核查表及其他核查材料。参与询价的私募基金投资者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完成了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的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

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和配售对象核查时发现共有4家投资者管理的6个配售对象属于《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中禁止配售的情

形，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其报价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符合本次《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参与网下初步询价条件的投资者共94家，管理的配售对象数量150个。本次报价均为3.08元/股，申购总量为2,159,900万股，整体申购倍数为148.11倍。

本次报价的中位数为3.08元/股，加权平均数为3.08元/股，其中公募基金报价的中位数为3.08元/股，公募基金报价的加权平均数为3.08元/股。配售对象报价情况详见“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中位数 (元/股)	3.08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加权 平均值(元/股)	3.08
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 (元/股)	3.08	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值 (元/股)	3.08

（二）剔除最高报价有关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预先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在剔除的最低价对应的投资者中按照申购数量从小到大依次剔除，如果申购数量相同则按申购时间从后至前依次剔除（注：报价时间以申购平台中的记录为准）。在拟申购价格、申购数量且申购时间均相同时，则按照如下原则进行剔除：A.除公募、社保、保险及企业年金以外的产品优先被剔除；B.公募、社保、保险、企业年金产品，按上交所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序号，由大到小进行剔除。

按照上述原则，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在报价为3.08元/股的配售对象中，将拟申购量低于14,550万股的申购报价予以剔除，拟申购数量等于14,550万股的，根据申购时间由晚到早原则，剔除报价时间不早于2015年5月28日09:45的配售对象的申购报价。以上剔除的累计拟申购总量为224,75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拟申购总量的10.41%。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如下：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 报价中位数(元/股)	3.08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 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3.08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 报价中位数(元/股)	3.08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 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3.08

（三）发行价格的确定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剔除报价最高部分后，并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发行人经营情况、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拟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08元/股**。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水平为：

（1）**17.20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遵照中国会计准则确定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4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2）**22.93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遵照中国会计准则确定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4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

发行人所在行业为金属制品制造业（分类代码：**C33**），截止**2015年5月29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64.33倍**。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低于最近一个月行业静态平均市盈率。

从细分行业看，发行人与奥瑞金等**4家**上市公司业务具有一定相似度，以**2015年5月29日（T-3日）**近一个月交易日成交均价及**2014年**每股收益计算，可比公司**2014年**静态市盈率均值为**66.55倍**，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近 1 个月成交均价 (元/股)	每股收益 (2014) (元/股)	2014 年静态市盈率 (倍)
002701.SZ	奥瑞金	27.94	1.32	21.16
002752.SZ	昇兴股份	45.61	0.31	147.11
002228.SZ	合兴包装	12.02	0.36	33.38
002303.SZ	美盈森	23.61	0.37	64.56
均值		27.29	0.59	66.55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数据截至 2015 年 5 月 29 日

（四）确定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披露的确定有效报价配售对象的方式，在剔除最高报价后的剩余报价中，**8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33家**配售对象作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有效拟申购数量合计**1,935,150万股**，其名单详见本公告附表《配

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并及时全额缴纳申购资金。

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三、网下发行

（一）有资格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

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确认，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为 133 个，其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总量为 1,935,150 万股。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之“二、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报价对应的有效申报数量。

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只能以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证券账户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参与本次网下申购。有效报价配售对象的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名称、证券账户号码、收付款银行账户名称和账号等），以 2015 年 5 月 27 日（T-5 日）（初步询价开始日前一个交易日）12:00 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信息为准，未在上述期间前完成登记备案的，不得参与网下申购。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有效报价配售对象自负。

配售对象申购款退款的银行收款帐户需与其申购款付款的银行付款帐户一致。

（二）网下申购

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应通过上交所申购平台进行申购。

1、申购时间

网下申购时间为 2015 年 6 月 2 日（T-1 日）及 2015 年 6 月 3 日（T 日）9:30 至 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间内通过申购平台填写并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2、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在参与网下申购时，其申购价格为确定的发行价格，即 3.08 元/股。每个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为其有效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且不得超过网下初始发行数量，即 14,583.33 万股，且应为 50 万股的整数倍。每个配售对象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申购数量可通过申购平台查询。

网下投资者为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在申购平台录入申购记录后，应当一次性全部提交。网下申购期间，网下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申购记录，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申购记录为准。

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拟申购数量的投资者将在《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予以公示。

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在网下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各配售对象在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被视为向保荐人（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三）网下申购款项的缴付

1、申购款的计算

每一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全额缴付申购款项。申购款项计算公式如下：

应缴申购款 = 申报价格（等于本次发行价格）× 申购数量。

2、申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申购款项须划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每个配售对象只能选择其中之一进行划款。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各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信息及各结算银行联系方式详见中国结算网站（<http://www.chinaclear.cn>）“法律规则-其他-上海市场”栏目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QFI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其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QFI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中的相关账户仅适用于QFII结算银行托管的QFII划付相关资金。

为保障款项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建议配售对象向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收付款账户同一银行的网下申购资金专户划款。划款时必须在汇款凭证备注中注明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码及本次发行股票代码601968，若不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申购无效。**例如，配售对象股东账户为B123456789，则应在附注里填写：“B123456789601968”，证券账号和股票代码中间不要加空格之类的任何符号，以免影响电子划款。**款项划出后请及时向收款行及保荐人（主承销商）查询资金到账情况。

3、申购款的缴款时间

申购款项划出时间应早于2015年6月3日（T日）15:00，到达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指定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申购资金专户时间应早于该日16:00。申购资金不足或未能及时到账的申购均视为无效申购。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

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的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的申购记录。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能参与本次网下申购，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将在《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送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四）网下配售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和2015年5月25日（T-7日）刊登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确定的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配售给提供有效申购的配售对象，并将于2015年6月5日（T+2日）在《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最终配售情况。

（五）公布网下配售结果和退回多余网下申购款

1、2015年6月5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刊登《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投资者名单、每个获配投资者的报价、申购数量、获配数量、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拟申购数量的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

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2、若获得配售的投资者缴纳的申购款金额大于获得配售数量对应的申购款金额，2015年6月5日（T+2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通过结算平台向网下配售对象退还应退申购款，应退申购款=投资者有效缴付的申购款-投资者获配股数对应的认股款金额。

3、配售对象的全部申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六）网下发行其他事项

1、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于2015年6月4日（T+1日）对网下发行申购款的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2、北京市华海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过程、配售行为、参与配售的网下投资者资质条件、私募基金备案情况及其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关联关系、资金划拨等事项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3、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网上发行

（一）本次网上发行对象

持有上交所股票账户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证券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发行的申购。

（二）网上申购时间

2015年6月3日（T日）9:30至11:30，13:00至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三）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3.08 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四）申购简称和申购代码

申购简称为“宝钢申购”，申购代码为“780968”。

（五）网上发行方式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6,250 万股。保荐人（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15 年 6 月 3 日（T 日）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将 6,250 万股宝钢包装股票输入在上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以本次发行价格（3.08 元/股）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并足额缴付申购款。申购结束后，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会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共同核实申购资金的到账情况，上交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实际到账资金统计有效申购数量和有效申购户数。网上投资者获配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不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由上交所交易系统主机按每 1,000 股确定为一个申购配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 1,000 股。

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 （最终网上发行数量 / 网上有效申购数量）×100%。

（六）申购数量和次数的规定

1、本次网上发行，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需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

根据其 2015 年 6 月 1 日（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 T-2 日）的日均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每 1 万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 1 万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深圳市场的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不纳入计算。

参加申购的每一申购单位为 1,000 股，单一证券账户的委托申购数量不得少于 1,000 股，超过 1,000 股的必须是 1,000 股的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票市值对应的网上可申购额度，同时不得超过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 62,000 股。

2、参与网下报价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再参与网上发行的申购。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再参与网上新股申购，导致其申购无效的，由其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参与本次网上申购。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以 2015 年 6 月 1 日（T-2 日）账户注册资料为准）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以及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以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4、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证券账户以及指定交易在不同证券公司的企业年金账户可按现有开立账户参与申购（企业年金账户的指定交易情况以 2015 年 6 月 1 日（T-2 日）为准）。

（七）网上申购程序

1、市值计算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按 2015 年 6 月 1 日（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 T-2 日）的日均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 20 个交易日的，按 20 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非限售 A 股股份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 2015 年 6 月 1 日（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

T-2 日) 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 每 1 万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 不足 1 万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 1,000 股, 申购数量应当为 1,000 股或其整数倍, 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上限和当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 即不超过 62,000 股。

2、存入足额申购资金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 应在网上资金申购日 2015 年 6 月 3 日 (T 日) 前在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并根据自己的申购量存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3、申购手续

(1) 投资者当面委托时, 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 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 (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申购所需的款项) 到申购者开户的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 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2) 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 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

(3) 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 不得撤单。

(八) 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 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配号

2015 年 6 月 4 日 (T+1 日), 各证券交易网点将申购资金划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结算银行账户。2015 年 6 月 4 日 (T+1 日), 进行核算、验资、配号,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实际到账的有效申购资金划入新股申购资金专户。保荐人 (主承销商) 会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及相关会计师事务所对申购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核查, 并由该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上交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依申购资金的实际到账资金确

认有效申购，按每 1,000 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凡资金不实的申购一律视为无效申购，将不予配号。

2015 年 6 月 5 日（T+2 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2015 年 6 月 5 日（T+2 日），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刊登的《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15 年 6 月 5 日（T+2 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 2015 年 6 月 8 日（T+3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布中签结果。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1,000 股。

（九）网上发行的结算与登记

2015 年 6 月 5 日（T+2 日）摇号抽签。抽签结束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中签结果进行认购股数的确定和股东登记，并将有效认购结果发至各证券交易网点。

2015 年 6 月 8 日（T+3 日），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对未中签的申购款予以解冻，并向各证券交易网点返还未中签部分的申购余款，再由各证券交易网点返还投资者；同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中签认购款项划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资金交收账户。

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登记工作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向发行人提供股东名册。

全部申购资金冻结产生的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有关申购资金冻结等事宜，遵从上交所、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

五、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股票配售对象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网上发行不向投资者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六、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

1、发行人：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贾砚林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 1818 号

联系人：赵莹

联系电话：021-2609 9953 021-3116 5678

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3 3642 010-6083 3645

发行人：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2 日

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序号	网下投资者	配售对象名称	拟申购价格 (元)	申购数量 (万股)	备注
1	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8	1,600	量小剔除
2	东风汽车公司	东风汽车公司	3.08	5,000	量小剔除
3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3.08	14,500	量小剔除
4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天成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00	量小剔除
5	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	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摩根士丹利中国 A 股基金	3.08	14,550	报价时间较晚剔除
6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报价时间较晚剔除
7	廖东明	廖东明	3.08	14,550	报价时间较晚剔除
8	天津远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远策恒达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8	14,550	报价时间较晚剔除
9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安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报价时间较晚剔除
1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报价时间较晚剔除
11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3.08	14,550	报价时间较晚剔除
12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3.08	14,550	报价时间较晚剔除
13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3.08	14,550	报价时间较晚剔除
14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3.08	14,550	报价时间较晚剔除
15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报价时间较晚剔除
16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信平稳增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报价时间较晚剔除
17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信动态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报价时间较晚剔除
18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信鑫发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9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新时代新财富 8 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8	14,550	有效
2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2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22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至恩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3.08	14,550	有效
23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24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25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26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27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28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29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30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3.08	14,550	有效
31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08	14,550	有效
32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33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34	江西铜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江西铜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3.08	14,550	有效
35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36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瑾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37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瑾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3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3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8	14,550	有效
40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聚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41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金鹰元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42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43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自有资金	3.08	14,550	有效
44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盛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45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3.08	14,550	有效
46	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4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48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49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50	忻子焕	忻子焕	3.08	14,550	有效
51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52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3.08	14,550	有效
53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弘鑫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54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弘安康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55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56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宝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8	14,550	有效
57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信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58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信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59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60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通惠资产-民生银行-民生通惠民汇资产管理产品	3.08	14,550	有效
61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3.08	14,550	有效
6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九组合	3.08	14,550	有效
6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	3.08	14,550	有效
64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浙商聚潮策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65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66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6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68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69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70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08	14,550	有效
71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3.08	14,550	有效
72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73	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74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前海开源高端装备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75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前海开源工业革命 4.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76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英大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77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3.08	14,550	有效
78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3.08	14,550	有效
79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3.08	14,550	有效
8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81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82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83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景恒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84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景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85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3.08	14,550	有效
86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多利增强资产管理产品	3.08	14,550	有效

87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开泰—稳健增值投资产品	3.08	14,550	有效
88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3.08	14,550	有效
89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改革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90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利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9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9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3.08	14,550	有效
93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8	14,550	有效
94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08	14,550	有效
95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集团自有资金	3.08	14,550	有效
96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8	14,550	有效
97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3.08	14,550	有效
98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3.08	14,550	有效
99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0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01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融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02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10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104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05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06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瑞源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07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精选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0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优选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09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国投瑞银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10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国投瑞银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11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 司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112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13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 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 账户	3.08	14,550	有效
114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红塔红土盛世普益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15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	太平之星安心 1 号资管产品	3.08	14,550	有效
116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	开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08	14,550	有效
117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民生加银新动力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18	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 司	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3.08	14,550	有效
119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 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20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泰达宏利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21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银河泽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22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23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124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工银瑞信基金理财计划专户	3.08	14,550	有效
125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统筹外福利资金集合计划	3.08	14,550	有效
126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工银瑞信总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27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工银瑞信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2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	3.08	14,550	有效
12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鹏华弘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3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鹏华弘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3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32	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133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08	14,550	有效
134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安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35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36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保本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37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38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39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14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141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142	武汉钢铁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钢铁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3.08	14,550	有效
143	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8	14,550	有效
144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08	14,550	有效
145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利群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46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47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48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保本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49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50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申万菱信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有效
15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3.08	14,550	无效报价
152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3.08	14,550	无效报价

153	上海从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从容稳健保值证券投资基金	3.08	14,550	无效报价
154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08	14,550	无效报价
155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农行中国农业银行离退休人员福利负债中 金公司组合	3.08	14,550	无效报价
156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中金瑞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8	6,000	无效报价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盖章页)

发行人：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日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盖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日